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體育會 函

地 址：彰化市健興路1號

聯 絡 人：李翠娟

聯絡電話：(04)7114780

傳 真：(04)7124781

電子信箱：a7262540@ms35.hinet.net

受文者：各有關機關、團體、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7日

發文字號：105彰體霖字第14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競賽規程、報名表

主旨：檢送本會105年「理事長盃」漆彈、輕艇(休閒類)競速錦標賽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各乙份，敬請貴單位踴躍組隊報名參加，以共襄盛舉，請查照。

說明：

一、比賽日期：105年4月23日(星期六)

二、比賽地點：明道大學 漆彈場、蠡澤湖

三、檢附活動競賽規程及報名表各乙份

四、本活動聯絡人：明道大學體育中心助理施宗旻先生

04-8876660#2202

正本：各有關機關、團體、學校

副本：中華民國漆彈協會、中華民國輕艇協會

理事長謝典霖

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5 年(休閒類)漆彈、輕艇競速錦標賽規程

壹、宗旨：為倡導高中職學校漆彈運動風潮及品質；以及推廣輕艇運動發展，藉以相互切磋技術、觀摩，以提昇運動水準。

貳、指導單位：中華民國漆彈運動協會、中華民國輕艇運動協會

參、主辦單位：彰化縣體育會

肆、承辦單位：明道大學

伍、協辦單位：明道大學戶外活動社、獨木舟推廣社。

陸、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3 日（星期六）

柒、比賽地點：明道大學 漆彈場、蠡澤湖

捌、參加單位：高中體育總會會員學校均可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唯該校人數不足可跨校組隊參加。

玖、比賽項目：(一)漆彈 (二)輕艇競速

拾、報名、抽籤、領隊會議：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05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一)以郵戳為憑。

二、地址：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明道大學體育中心)

三、電話：04-8876660 轉 2202 傳真：04-8872543 聯絡人：施宗旻先生

四、手續：按大會所發之報名表填寫，加蓋校印或體育室(組)印。

五、參賽單位需繳交完竣之報名表、選手保險證明單及切結書(不收報名費，唯保險由所屬學校自行投保)，當天活動用餐及交通自理。

六、抽籤日期：105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時(不另行通知)，未到場參加抽籤者，由大會派員代抽，不得異議。賽程表將公告於本校體育中心網頁。

七、領隊會議：1. 日期：105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整。

2. 地點：明道大學 行健活動中心 四樓(行健 402 教室)。

3. 參加會議者，如非領隊本人或持有授權代理委託書之教練，則不得提出各相關問題之異議，在會議中每隊只限一人有表決權。

4. 如對參賽者資格發現疑問時，可在會議中提出，交由承辦單位處理。

5. 領隊會議之決議與競賽規程相牴觸者，其決議以領隊會議之決議為準。

拾壹、活動時間：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8:00~08:30	參賽人員報到	行健前草皮
08:30~09:10	開幕典禮、各項規則(競賽說明及安全介紹)	行健前草皮
09:40~12:00	依各項目賽程表進行比賽	行健前草皮、蠡澤湖
12:00~13:00	休息、午餐	
13:00~15:00	依各項目賽程表進行比賽	行健前草皮、蠡澤湖
15:00	閉幕典禮	行健前草皮

拾貳、獎勵辦法：視參賽隊伍多寡決定錄取名次，於閉幕典禮頒發獎牌(獎狀)及參賽證明。

拾參、本規程經中華民國漆彈運動協會及輕艇協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漆彈比賽細則

一、漆彈比賽分組：五人制團體對抗賽（可跨校組隊）

1. 限高中職學校在學男、女生。
2. 每單位不限報一隊，報名人數得列七人，每場出賽人數五人。
3. 各隊不限男女人數。

二、漆彈比賽辦法：

(一)比賽規則：

1. 採用 2014 年業餘乙組漆彈運動比賽規則 (www.paintball.com.tw)。
2. 採一發陣亡殲滅戰制，凡身上或裝備上中彈，其彈著點大於 10 元硬幣者或有明顯中彈者為中彈陣亡，應立即主動離場。
3. 經裁判判決為中彈陣亡者，應立即退出比賽場地（退到陣亡區）。
4. 不服裁判判決或中彈不退者，場地裁判有權以一拉一、一拉二或取消該隊比賽權。

(二)比賽用彈：

1. 採用國內外比賽專用漆彈丸，大會現場供應不得自行攜帶。
2. 每場比賽每人最多使用裝滿個人槍上的彈筒（200 發）為限之漆彈丸，身上不得攜額外之備用彈筒。

(三)比賽裝備：比賽用槍、彈斗、CO2 氣瓶、面罩統一由大會提供，不得私自攜帶槍枝參賽。

(四)比賽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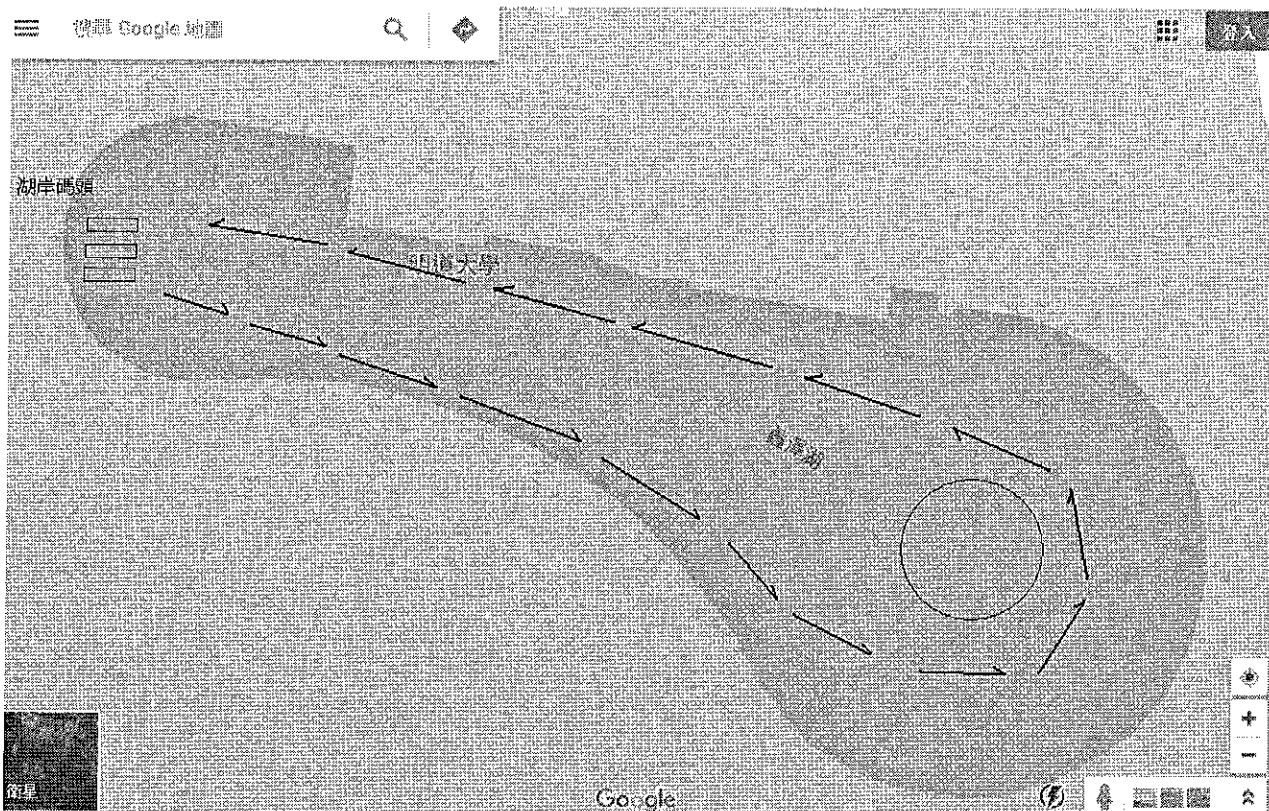
1. 每場比賽採單局三戰兩勝制，以積分高低順序取決勝負，若兩隊平手或積分相同，由兩隊隊長抽籤決定名次或勝負。
2. 若遇對手棄權或經判定失格，該場比賽以參加比賽隊伍直接晉級計算，棄權的球隊取消往後的出賽權。

※輕艇比賽細則

一、目的：為推展校園水域運動風氣，增加學生對水上休閒活動興趣與水域安全知能，特辦理此活動。

二、比賽項目：1. 高中男子組雙人賽 2. 高中女子組雙人賽 3. 高中混合組雙人賽

三、比賽場地圖示：



四、比賽辦法：

- (一)比賽模式：比賽場地為三組距離相同的路線。場地長度約 300 公尺，在水面上靜止並從指定出發區出發，競賽路線為來回一趟，其中包含以繞過前方指定的目標物及通過指定終點區，在最短時間內完成者為勝。
- (二)比賽規則：每場比賽由 3 隊選手同時出發，每隊選手將進行 1 趟計時決賽，以該成績作為比賽排名。

五、其他事項：

- (一)安全措施：本活動場所皆在水域環境相對單純，所有人員從事活動時一律穿著救生衣，現場須聽從救生員與裁判指示。
- (二)攜帶物品：健保卡、大浴巾及換洗衣物一套（衣服濺溼或落水時可供更換），並請自備茶水。
- (三)先天性疾病及後天法定疾病者（例如心臟病、高血壓、癲癇...等疾病不適合水上活動者），請勿報名參加。

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5 年(休閒類)漆彈、輕艇競速錦標賽
 ~漆彈比賽報名表~

校/隊名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職 稱	姓 名		備 註
隊 長			
隊 員			
隊 員			
隊 員			
隊 員			
隊 員			
隊 員			
隊 員			

備註：請將報名表填寫完竣後，於 105 年 4 月 18 日前郵寄至
 明道大學體育中心 傳真：04-8872543
 聯絡人：施宗旻先生 電話：04-8876660#2202

體育室(組)蓋章：

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5 年(休閒類)漆彈、輕艇競速錦標賽
 ~輕艇競速比賽報名表~

校/隊名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參賽選手名單				備註
項目 選手	男子雙人組 一組限報三名	女子雙人組 一組限報三名	混合雙人組 一組限報三名	
選手 1				
選手 2				
選手 3				

備註：請將報名表填寫完竣後，於 105 年 4 月 18 日前郵寄至
 明道大學體育中心 傳真：04-8872543
 聯絡人：施宗旻先生 電話：04-8876660#2202

體育室(組)蓋章：

切結書暨家長同意書

本人_____同意(子女_____)基於個人意願。

報名參加 105 年 4 月 23 日(六)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5 年(休閒類)漆彈、輕艇競速錦標賽。

本人已詳閱並遵循下列事項：

- 一、本人子女身體健康良好(無患有心臟病、高血壓、癲癇及其他不適合從事激烈活動之狀況)，適合從事水域及漆彈體驗活動，如有隱瞞而發生意外，後果一切自負。
- 二、本人及子女願意遵守現場指導和相關規定外，並聲明在活動或訓練(體驗)期間，如因未遵守或遭遇無可抗拒之事由，致發生任何意外事件，概由本人及學生自行負責，與主辦單位或現場指導人員無關。
- 三、本人及子女了解參與活動相關規定，純屬個人意願。
- 四、本人及子女對此同意書已充分閱讀瞭解，並同意上述之所有條約，爰立此同意書為證。

此 致

明道大學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關係：_____

參賽人員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月 日